

证券代码：874288

证券简称：晶易医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瑞麓谷科技园 A-3 栋 8 层 801 号房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劲松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晏亚平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变更名称为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变更结果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公司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名称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建青、张亮仁、郭碧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市场监管部门对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为：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收购；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实际变更结果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建青、张亮仁、郭碧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免去相关监事职务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建青、张亮仁、郭碧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5 年 3 月 27 日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实施，为保障公司运营与管理合法合规，维护公司、股东及各方利益相关者权益，同时适用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结合公司战略及实际发展需求，拟对《公

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建青、张亮仁、郭碧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5 年 3 月 27 日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施行，为保障公司运营与管理合法合规，维护公司、股东及各方利益相关者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拟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提交 股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修订	是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承诺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0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3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4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5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6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8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9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20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建青、 张亮仁、郭碧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第 1-11 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余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